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浙江美都金控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投资标的名称:浙江美都金控有限公司 (暂定名,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)

● 投资金额和比例:浙江美都金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 亿元,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目前金融行业在我国正处于高速发展时期,随着我国金融业的开放与改革,金融机构、保险机构不断增加,金融业具有长远的发展前景。为抓住市场机遇、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,根据公司以“能源主导(传统能源+新能源)、金融创新”的未来战略定位,拟设立浙江美都金控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美都金控”),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,公司占 100%的股权,法定代表人为:王爱明先生。经营范围(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注册文件为准):资产管理、投资管理、实业投资、投资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、互联网金融(涉及行政许可的,凭行政许可经营)。

(二) 投资行为所必需的审批程序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,本次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,经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(三)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浙江美都金控有限公司(暂定名);

注册资本：10亿元，公司出资比例100%；

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；

拟定经营范围(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注册文件为准)：资产管理、投资管理、实业投资、投资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、互联网金融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行政许可经营）。

三、设立全资子公司对本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（一）设立该公司对本公司的影响

目前金融行业在我国正处于高速发展时期，随着我国金融业的开放与改革，金融机构、保险机构不断增加，金融业具有长远的发展前景，公司看好金融业在我国的发展契机。

在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后，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，公司自有资金将大幅增加。根据公司未来“能源主导（传统能源+新能源）、金融创新”的战略定位，计划设立金控平台这个有效载体，既可以有效管理内部资金，又可以为公司资产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。“美都金控”的主要职能：

1、整合现有金融资源

整合公司现有湖州银行股权、小额贷款公司、典当及担保公司，将现有相关业务做精做强；

2、做大金控平台

通过收购、兼并、设立、参股等多种方式，涉足保险、银行、证券、期货、基金、互联网金融等多种金融行业。

3、参与资产管理

参与多层次资本市场的资本运作，包括不限于上市公司的增发、配股，投行业务，资产管理等。

4、培育新兴产业

逐步培育符合国家产业导向的行业，重点关注：健康、医疗、养老、教育、环保、物联网、信息产业等行业，为公司未来的产业投资方向做好战略准备。

公司金控平台的成立，有利于公司的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，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设立该公司存在的风险

全资子公司成立后，客观上存在经营管理及市场变化等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

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2月4日